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科員 陳煜翔

電話：(03)3322101#7418

電子信箱：10076824@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02149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議程1份

主旨：轉知國立中央大學辦理「109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晨讀運動—身教式閱讀與聊書計畫」期末成果展，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中央大學110年3月11日中大合習字第1105300059號函辦理。

二、本活動共計二場次，活動時間與地點如下（詳細資訊請參考附件議程）：

（一）北區：110年5月28日（星期五）下午1時至4時假臺北市萬華區西門國民小學（地址：臺北市萬華區成都路98號）。

（二）南區：110年6月4日（星期五）下午1時至4時假高雄市左營區屏山國民小學（地址：高雄市左營區海功東路2號）。

三、本次期末成果展屬計畫成果展示，本市參與計畫之學校（計9校）務必派員參加並展示貴校成果，報告說明詳如議



程；本局同意核予參與計畫學校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與課務派代，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由本局主管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10年度預算各校分基金用人費用-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倘有不足再由本局一併辦理補助作業；另為鼓勵未參與本計畫之學校踴躍出席，本局同意參加人員於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之原則下核予公（差）假登記。。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0年4月30日（星期五）止；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報名網址：<https://pse.is/39mlhf>。全程參與會議，將核發研習時數，若需申請研習時數認證者，請務必於報名表填寫身分證字號。

五、本活動不提供接駁車服務，亦不提供校內停車位，請儘量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六、活動聯絡人：中央大學許璫方助理：julie@cl.ncu.edu.tw，03-4227151 #35405。

正本：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桃園市新屋區蚵間國民小學、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桃園市新屋區大坡國民小學

副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

